

证券代码：688184

证券简称：帕瓦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52

##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被担保人名称：帕瓦（兰溪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帕瓦兰溪”）、浙江帕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帕瓦供应链”）。帕瓦兰溪、帕瓦供应链系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，本次担保不存在关联担保。

●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本次公司拟为帕瓦兰溪提供担保额度人民币 15,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，为帕瓦供应链提供担保额度人民币 1,5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实际为帕瓦兰溪和帕瓦供应链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,080 万元（不含本次担保金额）。

●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否。

●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无。

●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，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#### 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帕瓦兰溪及帕瓦供应链业务发展的需求，提高其融资效率，公司拟为帕瓦兰溪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,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担保额度，为帕瓦供应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,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担保额度，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，在担保额度范围内行使担保决策权，并办理提供担保的具体

事项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。

## （二）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于2024年7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担保的议案》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，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帕瓦（兰溪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1、成立时间：2022年11月10日

2、法定代表人：程磊

3、注册资本：48,226.97万元

4、注册地址：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兰江街道创新大道1199号1号楼（自主申报）

5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新材料技术研发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电子专用材料研发；电子专用材料制造；电子专用材料销售；化工产品生产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工业工程设计服务；环保咨询服务；科技中介服务；货物进出口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6、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帕瓦兰溪100%股权。

7、与公司关系：系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8、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4年3月31日/2024年1-3月	2023年12月31日/2023年1-12月
资产总额	524,659,834.99	522,834,988.89
负债总额	21,164,327.24	20,398,731.07
资产净额	503,495,507.75	502,436,257.82
营业收入	0.00	0.00
净利润	1,041,710.28	4,900,239.23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1,041,710.28	7,150,278.92

注：以上2023年度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4年度数据未经审计。

帕瓦兰溪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也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。

## (二) 浙江帕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
1、成立时间：2023年1月4日

2、法定代表人：丰莎莎

3、注册资本：10,000万元

4、注册地址：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兰江街道创新大道1577号办公楼402(自主申报)

5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供应链管理服务；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金属材料销售；金属矿石销售；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；化工产品销售(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)；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；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；金属制品销售；电子专用材料销售；企业管理咨询；信息咨询服务(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)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智能控制系统集成；国内贸易代理；销售代理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装卸搬运；国内货物运输代理；技术进出口；货物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许可项目：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(经营类电子商务)；危险化学品经营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)。

6、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帕瓦供应链100%股权。

7、与公司关系：系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8、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4年3月31日/2024年1-3月	2023年12月31日/2023年1-12月
资产总额	192,126,528.52	130,125,109.86
负债总额	91,037,615.70	28,674,482.33
资产净额	101,088,912.82	101,450,627.53
营业收入	339,050.58	36,776,751.09
净利润	-364,881.42	1,450,627.53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-364,881.42	1,450,627.53

注：以上2023年度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2024年度数据未经审计。

帕瓦供应链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也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。

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尚未签署担保协议，上述担保授权额度仅为拟提供的担保额度，具体担保金额尚需银行审批，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，担保期限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，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总额度。

#### **四、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**

本次担保是公司根据两家全资子公司项目建设、生产经营的资金需要而进行的，符合两家子公司的实际需求，有助于子公司相关项目、业务的顺利开展，符合公司整体、长远的发展目标。

本次被担保方均为公司正常、持续经营的全资子公司，财务状况稳健，信用情况良好，具备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。同时，公司对被担保子公司均有绝对的控制权，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、投融资决策等重大事项，担保风险总体可控。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**五、董事会意见**

公司于2024年7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担保的议案》。董事会认为：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缓解子公司资金压力、推动相关项目及业务的顺利开展。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，本次担保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**六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**

经核查，保荐机构认为，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决策程序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；本次担保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而进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担保事项无异议。

#### **七、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**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6,080万元（不含本次担保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、总资产比例分别为2.04%、1.49%；其中公司为全

资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6,08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、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.04%、1.49%。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23 日